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根据审计报告所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商誉减值无法确定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西部资源公司对子公司——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交通租赁公司”）的商誉账面原值 2.48 亿元，累计计提减值 9,668 万元，商誉账面净值 1.51 亿元。由于西部资源公司已把持有的重庆交通租赁公司 57.50% 股权质押给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简称“长城公司”），截至审计报告日西部资源公司尚有对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长城公司将债权转给了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92 亿元的逾期债务。故上述被质押的股权存在被债权人司法拍卖等非正常处置的可能。非正常处置的价值可能严重低于资产账面价值，从而导致商誉减值。我们未能就上述商誉减值计提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从而也无法判断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商誉减值作出调整。

2、探矿权及采矿权延续的不确定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西部资源公司之子公司维西凯龙公司的无形资产—采矿权计 18,100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探矿权计 2,932.64 万元。该等采矿权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到期、探矿权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到期。该采矿权及探矿权权证能否正常延续存在不确定性。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

3、违约金及罚息利率计提不准确

西部资源对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原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四川分公司债权）借款于 2018 年年 9 月 8 日逾期，逾期债务本金 2.7 亿。我们未能取得公司对该等逾期债务计提利息是否准确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从而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作出调整。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公司 2.7 亿元金融机构借款本金已于 2018 年 9 月 8 日逾期，尽管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偿还了 7,800 万元本金，但截至本报告日仍然有 1.92 亿元借款本金逾期，同时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西部资源公司母公司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18,864.51 万元，2018 年度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和现金总额分别净流出 2,117.68 万元和 2,689.45 万元；另外公司近 6 亿的业绩补偿也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到期。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西部资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出具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目前可获得的外部证据不够充分，因此，我们无法对上述专项说明做出独立判断。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地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改善经营环境，降低经营风险，不断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独立董事： 范自力、唐国琼

2019年4月29日